

##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秉钧、庄小萍、沈爱兰、厉市生、邱克荣、张孚甫、张志宏、林昕晨、吕孙战等 8 名董监高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1,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38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董监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拟减持股份的上述董监高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2,49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31%。若上述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任秉钧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00,000	2.465%	IPO 前取得：2,100,000 股
庄小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0	3.521%	IPO 前取得：3,000,000 股
沈爱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50,000	2.289%	IPO 前取得：1,950,000 股
厉市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704%	IPO 前取得：600,000 股

邱克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00,000	1.408%	IPO前取得：1,200,000股
张孚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0,000	1.056%	IPO前取得：900,000股
张志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704%	IPO前取得：600,000股
林昕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704%	IPO前取得：600,000股
吕孙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0,000	0.528%	IPO前取得：4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任秉钧	不超过： 525,000股	不超过： 0.6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525,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525,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庄小萍	不超过： 600,000股	不超过： 0.70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6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600,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沈爱兰	不超过： 487,500股	不超过： 0.57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487,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487,5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厉市生	不超过： 150,000股	不超过： 0.1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50,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邱克荣	不超过： 120,000股	不超过： 0.14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20,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张孚甫	不超过： 225,000股	不超过： 0.26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25,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张志宏	不超过： 150,000股	不超过： 0.1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50,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林昕晨	不超过： 150,000股	不超过： 0.1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50,000股	2018/9/28～ 2019/3/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吕孙战	不超过： 90,000 股	不超过： 0.10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90,000 股	2018/9/28 ~ 2019/3/27	按市场 价格	IPO 前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金 需求
-----	------------------	----------------	-------------------------	--------------------------	-----------	----------------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任秉钧、庄小萍、沈爱兰、厉市生、邱克荣、张孚甫、张志宏、林昕晨、吕孙战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或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全体解禁的董监高在锁定期满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9 月 15 日）。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董监高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